证券代码:603299 证券简称:苏盐井神 公告编号:2023-045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委托理财

● 投资金额:人民币4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盐井神”或“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短期存量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选择流动性好、投资风险较低的理财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前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合计83,000万元,获得收益1148.92万元。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产品期间	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苏盐井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理财“稳享”(封闭式)2023年10期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3年2月10日-2023年6月17日	5,000	3.15%	41.37
苏盐井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理财“睿享”(封闭式)2023年19期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3年2月22日-2023年5月26日	5,000	3.10%	39.49
苏盐井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4859期	保本浮动收益	2023年3月31日-2023年6月29日	10,000	2.75%	67.81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马群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474期B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2年12月29日-2023年7月3日	6,000	3.60%	110.07
江苏省苏盐生活家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定淮门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	2023年4月20日-2023年7月19日	3,000	3.52%	26.08
苏盐井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36266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3年5月15日-2023年8月15日	30,000	2.62%	198.12
苏盐井神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金石椒惠盈公司双季丰6M18号”封闭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3年2月17日-2023年8月18日	10,000	4.14%	206.49
苏盐井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年年关【B】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2年11月2日-2023年11月1日	10,000	3.58%	356.74
苏盐井神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储证券【储瑞1号226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	2022年12月21日-2023年11月27日	2,000	4.00%	74.74
江苏省盐业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南通柯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26期19号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2月27日	2,000	2.80%	28.01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情况下,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或结构性存款等低风险产品。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金额40,0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公司(含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人民币4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用于向银行购买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收益起算日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省盐业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南通港闸支行	结构性存款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26期19号180天	2,000	1.85%或2.8%或3.10%	18.5或28或31	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	2023年6月30日	否
苏盐井神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宁银理财宁欣天天鑫金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4号	3,000	-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3年12月29日	否
苏盐井神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宁银理财宁欣天天鑫金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5号	20,000	-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3年12月29日-	否
苏盐井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广银理财鑫金日日薪2号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15,000	-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3年12月28日	否

(五)投资期限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26期19号180天投资期限为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12月27日;

宁波银行宁银理财宁欣天天鑫金现金管理类、广发银行广银理财鑫金日日薪2号现金管理类为无固定期限理财产品。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0亿元短期存量闲置资金,购买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选择流动性好、投资风险较低的理财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且流动性好,风险可控,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投资产品。

2、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21,755,708.44	10,428,235,777.14
负债总额	4,375,163,066.07	4,790,445,75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63,202,648.07	5,342,312,506.33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751,110.30	1,338,982,499.52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4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1.37%。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委托理财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实现部分闲置资金的收益,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符合公司的财务状况,不会造成公司资金压力,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能够提高公司部分闲置资金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281.42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4.49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356.74	
4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74.74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25.05	
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22.87	
7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110.07	
8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7.03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1.37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06.49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9.49	
12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67.81	
13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6.08	
14	结构性存款	30,000	30,000	198.12	
15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28.01	
1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合计		179,000	141,000	1,599.78	3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5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9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2,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16 证券简称:广电电气 公告编号:2023-028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财务资助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主要内容: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电气”或“公司”)拟向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宸置业”)提供借款,该资金将用于补充复宸置业经营资金。本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利息采用固定利率,年化利率为8%。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的总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不涉及就借款事项提供担保或抵质押物,存在复宸置业不能及时清偿本金及利息的风险。公司将对复宸置业的资金管理与运作进行密切跟踪和必要监督,积极防范和化解借款风险。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电气”或“公司”)拟向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宸置业”)提供借款,该资金将用于补充复宸置业经营资金。本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利息采用固定利率,年化利率为8%。

2、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的总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提供借款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也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4、公司本次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不涉及就借款事项提供担保或抵质押物,存在复宸置业不能及时清偿本金及利息的风险。公司将对复宸置业的资金管理与运作进行严密监督,积极防范和化解借款风险。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1)企业名称: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MA1WRNN986

(3)成立时间:2018-06-27

(4)注册地址:南京市栖霞区文枢东路2号A10幢综合楼247室

(5)法定代表人:霍金洪

(6)注册资本:100,688.08万元

(7)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等;一般项目: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企业管理咨询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南京复地东郡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复宸置业100%股权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78,366,270.86	1,799,248,889.23
负债总额	422,652,617.33	236,948,189.26
净资产	1,555,713,653.53	1,562,300,699.97
项目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81,651.37	3,605,504.53
净利润	-6,587,046.44	-19,122,085.89

(10)截至目前,复宸置业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复宸置业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11)复宸置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借款不构成关联交易事项。

(12)复宸置业有限公司上一会计年度不存在接受公司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各方

借款人: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

贷款人: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贷款金额:公司本次向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500.00万元。

3、借款期限:贷款期限为壹年,自公司实际放款之日起计算。若公司分批放款的,则每一批贷款的贷款期限为自该批贷款放款之日起壹年。

4、借款利息及付息方式

(1)本贷款采用固定利率,利率为年化利率8%。

(2)本贷款自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收到贷款之日起计息,到期一次性偿本付息,分批发放的,分批计算到期日。

(3)若公司分批放款的,则每批贷款分别计息。

5、借款用途: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应将在本合同项下借入的本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等。

6、还款方式

(1)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按于贷款期限到期之日一次性偿本付息。

(2)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所偿还之贷款本息,应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3)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如需提前还款,则利息按照实际借款期间予以计算。

7、保证条款

(1)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是依法成立的中国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与本贷款有关的一切文件、报表及陈述均是合法、真实、准确的。

8、违约条款

(1)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公司有权要求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立即偿还所有已提贷款、应付利息及其他费用(若有),且公司要求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偿还前述款项之日即为本合同项下的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1)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没有按期偿还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利息;

2)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全部停止偿还其债务,或不能或表示其不能偿还到期债务;

3)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停业、歇业、被宣告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

(3)若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逾期归还贷款本金的,则在逾期还款期间公司有权在本借款合同载明的贷款利率水平上加收10%计罚息。若在贷款期限到期之日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未足额支付利息的,则每逾期一日公司有权按照届时应付未付利息总额的0.03%向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收取违约金。

9、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2)因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生效条款

(1)本合同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生效:经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和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司履行完毕全部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有担保的,担保合同已经生效。

(2)本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已有约定的外,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如确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本次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不涉及就借款事项提供担保或抵质押物,存在复宸置业不能及时清偿本金及利息的风险。公司将对复宸置业的资金管理与运作进行密切跟踪和必要监督,积极防范和化解借款风险。同时督促复宸置业加强业务开拓,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益,本次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的经营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财务资助的议案》,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电气”或“公司”)拟向南京复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宸置业”)提供借款,该资金将用于补充复宸置业经营资金的不足。本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利息采用固定利率,年化利率为8%。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所涉及的有关具体事宜。

公司本次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不涉及就借款事项提供担保或抵质押物,存在复宸置业不能及时清偿本金及利息的风险。公司将对复宸置业的资金管理与运作进行严密监督,积极防范和化解借款风险。同时督促复宸置业加强业务开拓,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益。本次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的经营风险总体可控。公司本次向复宸置业提供借款将收取利息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提供借款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2,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9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96%;未发生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16 证券简称:广电电气 公告编号:2023-027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1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已于2023年12月25日通知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赵淑文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相关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财务资助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3-099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3年12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2023年12月28日,9位董事均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无偿划转广电信义88%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深圳市广电信义科技有限公司88%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电数字经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3-100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无偿划转广电信义88%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为加强广州广电数字经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数投”)的后台管理职能,加快深圳市广电信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信义”)城市公共安全以及城市智能业务的市场拓展步伐,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运通”或“公司”)拟将持有的广电信义88%股权内部无偿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电数投,本次划转完成后,广电数投将持有广电信义88%股权,广电信义成为其控股子公司。

2、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无偿划转广电信义88%股权的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广电数字经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解永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9YB48141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住 所:广州市南沙区翠樱街1号402室自编14房(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5G通信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联网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计算机系统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运通持有广电数投100%股权。

财务状况:截至2023年10月31日,资产总额52.61万元,负债总额0.00万元,净资产52.61万元;2023年1-10月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2.3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其他说明:广电数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广电信义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解永生

注册资本:13,000万元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华联商务中心T3栋写字楼10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网络工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通讯产品及零配件的购销(以上不含限制项目),通讯产品软件的科技开发。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维护;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状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1,840.49万元,负债总额40,734.49万元,净资产21,106.00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27,783.68万元,净利润-5,399.98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40	88
深圳深安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0	7
扶绥正本清源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	5
合计	13,000	100

其他说明:

1、广电信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本次拟转让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拟转让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本次拟转让的广电信义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本次股权划转前后的广电信义股权结构

本次股权划转前: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40	88
深圳深安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0	7
扶绥正本清源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	5
合计	13,000	100

本次股权划转后: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广州广电数字经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1,440	88
深圳深安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0	7
扶绥正本清源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	5
合计	13,000	100

五、股权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广电信义是一家专注于视觉数据整合分析技术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多年来,广电信义在城市公共安全以及城市智能领域深耕细作,坚持自主科技创新驱动战略,借助场景认知优势,构建了以智能物联网感知技术、多元异构数据AI分析治理技术和视觉智能与数字孪生融合技术三大技术为核心的全栈式自主可控技术体系。截至目前,广电信义已在城市公共安全以及城市智能业务领域打造了包含“深圳龙岗雪亮工程”、“深圳南山平安城市”在内的多个行业标杆案例。

广电数投作为公司城市智能业务板块的主要投资运营平台,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数字经济业务的投资、建设及后续运营工作,目前已在揭阳市、汕尾市、茂名市和平顶山市投资设立了数字经济投资运营子公司,拓展智慧城市业务领域。

广电数投与广电信义在业务上具备较高的业务协同性。广电信义可以为广电数投提供自身先进的技术及丰富的产品市场经验,广电数投可以为广电信义提供发展平台,拓展新城市的业务。本次广电信义无偿划转至广电数投,有利于公司整合城市智能板块的资源投放与布局,加速锻造发展新引擎,从而更快实现公司城市智能与金融科技两大领域并驾齐驱。

本次内部股权划转属于公司内部资源整合优化,不涉及现金支付,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之间划转,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3-083

债券代码:148216 债券简称:23新化01

债券代码:148437 债券简称:23新化K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名称: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辰

(四)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上午12: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上午9:15至2023年12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现场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39号,电话0991-8751690

(七)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八)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

(九)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910,665,26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5.160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4人,代表4家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58,975,43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9.3038%。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1,689,82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8567%。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2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60,985,63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2156%。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09,827,36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0%;反对837,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0,147,7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95%;反对83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96,109,45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016%;反对14,555,8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429,8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9583%;反对14,555,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41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96,109,45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016%;反对14,555,8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429,8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9583%;反对14,555,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41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96,109,45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016%;反对14,555,8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429,8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9583%;反对14,555,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41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浦栋律师事务所唐勇强律师、陆成铭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二〇二三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现场大会及网络投票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是真实、合法、有效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浦栋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3-062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人民币8,764,146.77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中与资产相关的6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的8,164,146.77元计入当期损益,将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2023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28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8,764,146.77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6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04%;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8,164,146.77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11.32%。

(二)补助具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获得时间	收款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1	2023年12月12日	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022年“浙八味”道地药材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	600,000.00
小计					600,000.00
2	2023年11月10日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167,738.59
3	2023年11月13日	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桐庐县2021年“浙八味”道地药材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4	2023年12月6日	宁夏桐君堂道地药材有限公司	规上奖励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5	2023年12月8日	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023年用人单位残疾人按比例就业补贴	与收益相关	4,140.00
6	2023年12月11日	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022年度推动非遗产品转化为旅游商品补贴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7	2023年12月19日	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规上企业增量奖励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8	2023年12月19日	宁夏桐君堂道地药材有限公司	2023年中药材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9	2023年12月20日	新领先(重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房租租金返还	与收